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闽建督字〔2022〕55号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依法查处 房屋安全鉴定有关问题的督办通知书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月12-15日，省安办、省住建厅组织10个工作组赴各地开展安全生产驻守督导，发现你市房屋安全鉴定存在以下问题：

1. 深圳华美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洛江区祥禾卫生用品有限公司鉴定报告中，鉴定单元的安全性等级评定为B级描述不正确；屋面层结构图与现场不一致且结构图绘制不规范；未对钢结构节点进行检测；无建筑平面绘制图及柱间支撑布置图；未对钢材材性进行检测；未进行侧向位移检测；现场抽检的结构构件偏少。2. 湖

南永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泉港区海浪湾酒店（原后龙湾酒楼）安全性鉴定报告中，无建筑平面绘制图，未按照规定程序从构件-子单元-鉴定单元进行评级；报告中混凝土结构的顶点位移指标与表格 5.3 不对应，未对板构件进行检测及评定；存在室外钢梯，报告中未涉及。

请你局立即组织整改，落实“四个清单”要求，同时按照“曝光一批、停业一批、关闭一批、联动一批、处罚一批”的要求，对上述鉴定机构立即责令停业并立案调查，依法从重处理，对不符合条件的坚决清出市场，违法违规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全力防范重大安全风险。上述问题整改及初步查处情况（详见附件），请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前报送省厅（联系电话：0591-87525781）。

附件：鉴定机构查处情况汇总表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 年 8 月 2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鉴定机构查处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_____

填表人：_____ 电话：_____

鉴定单位	项目名称	鉴定人员					存在的主要问题	查处情况	备注
		批准人	审核人	校核人	鉴定人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抄送：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2年8月23日印发
